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关于上海华齿口腔医院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承销保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上海华齿口腔医院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齿口腔”或“公司”）主办券商，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办发〔2021〕116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等相关工作安排的要求，根据公司自查情况并结合日常督导情况，以问题为导向，对公司2022年度公司治理情况开展了专项核查工作，现将本次对“华齿口腔”或“公司”的核查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挂牌公司基本情况

公司中文名称	上海华齿口腔医院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证券简称	华齿口腔
证券代码	873311
法定代表人	陈茂华
成立时间	2011年12月13日
挂牌时间	2019年7月10日
分层情况	创新层
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	集合竞价交易
普通股总股本（股）	20,810,000
控股股东	陈茂华
实际控制人	陈茂华、熊志勇、熊龙国、熊志刚、熊素珍
行业（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）	卫生和社会工作- 卫生- 门诊部（所）- 门诊部（所）

公司控股股东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形，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股权质押的情形。

二、内部制度建设情况

截至本报告出具日，公司已对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

规则》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，建立了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、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、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、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、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、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、承诺管理制度、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。经核查，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完善公司章程，建立内部制度，内部制度建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。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建设，提高规范化、制度化管理水平。

三、机构设置情况

截至本报告出具日，公司董事会共 5 人，监事会共 3 人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4 人，其中 4 人担任董事。经核查，公司内部机构设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四、董监高任职履职情况

截至本报告出具日，挂牌公司有 5 名董事，3 名监事，4 名高级管理人员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上述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能担任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的情况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挂牌公司不存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况；监事李春明为董事熊龙国配偶的兄弟，监事詹火旺为董事熊志勇配偶的兄弟，监事陈宇系董事陈茂华的兄弟。挂牌公司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挂牌公司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，陈茂华、熊素珍为夫妻关系，熊志勇、熊志刚、熊龙国为兄弟关系。挂牌公司董事长不存在兼任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的情形。挂牌公司总经理不存在兼任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的情形。

经核查，除上述情况外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符合任职资格并履职情况良好。

五、决策程序运行情况

2022 年度，公司召开 4 次董事会、2 次监事会、3 次股东大会，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规定。经核查，除因疫情原因影响，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，2022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运行规范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要求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的情形。

六、治理约束机制

公司治理约束机制执行情况良好。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，加强信息披露工作，强化内部制度运行，增强治理约束机制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（一）资金占用

经核查，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、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。。

（二）违规担保

经核查，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。

（三）违规关联交易

经核查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度存在其他违规关联交易情况。

（四）违反公开承诺、虚假披露、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情况

经核查，2022 年度公司及有关主体不存在违反公开承诺，不存在虚假披露的情形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监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情况。

八、核查结论

经核查，公司 2022 年度在内部制度建设、机构设置、董监高任职履职、决策程序运行、治理约束机制五个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；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违规关联交易、违反公开承诺、虚假披露、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22 年 月 日